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环评准表[2022]03号

关于湖南岳阳经开区空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岳阳供电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对湖南岳阳经开区空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的函》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南岳阳经开区空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包括空港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康王—空港 110kV 线路工程（电缆和架空）。（1）空港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新建空港 110kV 变电站，采用全户内布置，本期新上主变 1 台，容量 63MVA；本期出线 2 回；本期装设 1×（644）Mvar 容性无功补偿装置。（2）康王—空港 110kV 线路工程（电缆和架空）：线路路径长 8.89km（其中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09km，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8.8km），新建电缆线路为双回路，采用电缆沟敷设进站；新建架空线路为双回路，新建杆塔 42 基。建设地点位于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本工程静态总投资约为 990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 143 万元，占总投资 1.44%。根据湖南省湘电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本工程的环评分析结论，

专家评审意见及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的初审意见，建设单位在落实《湖南岳阳经开区空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专家提出的各项建设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该工程按《报告表》提出的工程规模、性质、路径建设。

二、在工程设计、施工、运行管理中，必须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1、严格落实工频电、磁场污染防治等环保措施，按照设计规程施工，确保本工程的电磁环境满足国家相关法规和环境标准要求。

2、变电站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必要的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变电站危险废物应按相关环保法规要求收集、贮存，并及时交持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或处置。

3、输电线路经过居民建筑等环境敏感点时，应尽量优化，避免跨越常住人的房屋，若无法避让必须跨越房屋时，须告知被跨越房屋户主，并适当抬高对地高度，尽量减小对居民的影响，确保跨线的居民建筑等环境敏感点满足国家电磁环境限值要求和居民点声环境质量要求。

4、输电线路建设经过山区林地时，应尽量采取高低腿，尽量加大档距跨越，尽量减少占地和树木砍伐，防止生态破坏和景观的影响；经过农田区域时应采取优化措施，尽量减少耕地占用及耕作的影响，临时施工占地应及时恢复原貌。

2

5、施工期应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文明施工，减少噪声、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将施工影响降到最低，确保噪声、扬尘污染物达标排放。

6、加强电磁环境的科普宣传，预防和减少纠纷。项目一旦出现纠纷投诉，建设单位应积极应对，及时联系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监测，并进一步完善有关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妥善处理纠纷。

三、工程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时必须重新向我局申请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如自批复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动工建设，必须重新申请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四、本项目竣工后，应按法定时限要求开展环保竣工自主验收工作，并按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相关信息。

五、建设单位在收到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环评文件送至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本工程由岳阳生态环境局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负责日常环境监管工作。



抄送：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